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1226—2015
代替SN/T 1226—2003
SN/T 1557—2005

禽痘检疫技术规范

Quarantine protocol for fowlpox

2015-02-09 发布

2015-09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依据是 OIE《陆生动物诊断试验和疫苗标准手册》(2012)第 2.3.10 章节《禽痘》。

本标准代替 SN/T 1226—2003《禽痘抗体检测方法 红细胞凝集抑制试验》和 SN/T 1557—2005《禽痘琼脂免疫扩散试验操作规程》。

本标准与 SN/T 1226—2003 和 SN/T 1557—2005 相比,除编辑性修改外,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增加了禽痘病毒分离及鉴定;
- 增加了抹片镜检;
- 增加了荧光抗体试验;
- 增加了聚合酶链式反应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林庆燕、曾少灵、陶虹、孙洁、秦智锋、唐金明、阮周曦、廖立珊、刘建利、卢体康、陈书琨、陈兵、胡运发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SN/T 1226—2003;
- SN/T 1557—2005。

禽痘检疫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禽痘检疫临床诊断、病毒分离与鉴定、抹片镜检、琼脂免疫扩散试验、荧光抗体试验、血凝抑制试验、聚合酶链式反应等的检疫技术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进出境禽痘的检疫、诊断与监测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GB 19489 实验室 生物安全通用要求

3 概述

禽痘是由禽痘病毒(avian poxvirus, fowlpox virus)引起禽类的一种急性、高度接触传染病，禽痘病毒属于痘病毒科(poxviridae)禽痘病毒属(avipoxvirus)。禽痘病毒的自然宿主是鸡和火鸡，其他禽类易感性较低，四季都可发生。禽痘的潜伏期一般为4 d~14 d，病程通常为3 w~4 w。根据症状、病变以及病毒侵害禽体部位的不同，分为皮肤型、白喉型、混合型，偶有败血症的发生。

4 诊断技术

4.1 临床综合诊断

禽痘发生的痘疹可出现在皮肤、口腔和咽喉部的黏膜，如冠、肉垂、嘴角、眼皮、耳球和腿、脚、泄殖腔及翅的内侧等，形成特殊的痘疹。痘疹最初为灰白色细小点，随后增大成豌豆大小、灰色或灰黄色的结节，数目较多时可连结成痂块。眼部痘痂可使眼缝完全闭合，嘴角痘痂则影响家禽采食，可作为初步诊断依据。

4.2 病毒分离与鉴定

4.2.1 设备、材料和试剂

4.2.1.1 设备

超净工作台、台式离心机、冰箱、孵化箱、照蛋器、恒温水浴锅、倒置显微镜、微量可调移液器、恒温恒湿培养箱。

4.2.1.2 材料和试剂

打孔器、酒精灯、电烙铁或针头、胶带、1.0 mL一次性灭菌注射器、洗耳球(或助吸器)、弯头玻璃吸管、75 cm² 细胞培养瓶、移液管、9 d~12 d的SPF鸡胚、5%石碳酸、pH 7.2 0.01 mol/L PBS(配制方法